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罗定）审〔2022〕23号

关于《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罗定地面站年产37000t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210286373）：

你公司报来《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罗定地面站年产37000t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罗定地面站年产37000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选址位于广东省云浮市罗定市南郊素龙镇中村（中心地理坐标为：E 111° 37' 18"，N 22° 42' 27"），总占地面积约1323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826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混装乳化炸药生产，设计年产现场混装乳化炸药37000吨。项目年生产天数约250天，每天2班制，每班工作7.5小时。项目劳动定员约45人，均不在厂内食宿。项目总投资额约3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约45

万元，约占总投资额的 1.41%。

二、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关于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罗定地面站年产 37000t 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粤环院技评（2022）176 号）认为，《报告表》环境保护目标明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选择合理，报告表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项目提出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基本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2022 年 12 月 14 日，经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工作小组审议并原则通过报告表审查。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该项目还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思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